**关于开展学生参加2026年度宁波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宁波市《致大学生的一封信》的通知精神，为进一步做好我校学生参加宁波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参保工作，保障学生的切身利益，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保方式**：

1、**新增参保：先进智慧思政系统报名——后缴费：**

新增参保学生是具有我校全日制学籍的2025级新生（包括专升本）和未参加2025年宁波市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的老生（本科生）：如需参加2026年宁波市医保请于**10月24日前**登录智慧思政系统进行报名2026年宁波市医保，详见附件2。

1. **续费参保：先缴费——后进智慧思政系统报名：**

续费参保学生具有我校全日制学籍的已参加过2025年度宁波市医保的老生（本科生）：原则上继续参加2026年宁波市医保，市里已开通大学生缴费渠道，即日起自助缴费即可参保成功。

**二、缴费方式**：

1.**新增参保：**新增参保学生暂时不要缴费，等学校完成统一参保后，根据宁波市医保局通知可进行缴费后再去线上缴费。

2.**续费参保：**续费参保学生可通过支付宝搜索“宁波社保缴费”、“宁波税务”微信公众号、“宁波税务”APP等线上缴纳，详见附件5。缴费后请登录智慧思政系统，填写：26年宁波市医保——已校内参保，详见附件2。

**三、缴费标准**：

2026年度大学生城乡居民医保**个人缴费标准为200元/年**。本市户籍符合条件的困难大学生，个人缴费部分全额由财政补助。具体是：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一、二级重度残疾人员，最低生活保障家庭成员（含困境儿童），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成员，特困供养人员，孤儿。

**四、其他注意事项：**

**1、社保卡领取：**根据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通知，学生城乡医疗参保人员可自愿申领宁波市社会保障卡（实体卡），参保学生可前往银行网点申请办理社会保障卡申领手续。同时，学生可在支付宝、浙里办APP开通医保电子凭证。

**2、参保待遇：**首次参保学生的医保待遇要在2026年1月1日正式开通，开通前享受待遇期间产生的费用于2026年1月1日起开始可以进行报销，可自行通过浙里办APP或线下区医保经办机构申请报销（2025年9月前未参保的学生，在新学年开始办理2026年参保缴费手续后，待遇从2025年9月1日起享受，至2026年12月31日止）。

3、**唯一参保**：根据省市相关部门要求，浙江省内只能选择一地参保。省内参加了除宁波以外其他城市2026年度城乡居民医保的同学，不属于本次参保对象（浙江省不可两地参保），学院不要上报。

**五、工作要求：**

请各学院广泛宣传动员，确保各类学生群体均能及时了解政策并完成参保，特别是涉及退役、复学、转专业等特殊情况的学生，做到政策宣传无死角、参保动员全覆盖。

同时，各学院应指定专人负责参保数据的收集与审核，确保信息准确无误，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系统上报。对因信息填报错误导致的学生，应及时指导更正并做好解释工作，及时反馈参保过程中出现的疑难问题，确保参保工作平稳有序推进。

**附件：**

附件1：《致大学生的一封信》

附件2：学生操作手册——智慧思政医保模块

附件3：教师操作手册——智慧思政医保模块

附件4：宁波市大学生2026年度居民医保参保缴费十问十答

附件5：2026年度城乡居民医保缴费操作指南

学生工作部

2025年10月9日